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 蒙特利尔议定书

Distr.: General
15 April 202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
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
2026年7月14日，曼谷

供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 第六次特别会议讨论的议题和提请其注意的资料

秘书处的说明

一、 导言

1.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未就蒙特利尔议定书不遵守情事程序下设履行委员会 2026 年成员构成达成一致。同一次缔约方会议通过了第 XXXVII/21 号决定，其中授权臭氧秘书处在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四十八次会议期间组织一次缔约方特别会议，以便缔约方能够在委员会第七十六次会议之前就履行委员会的未决成员问题作出决定。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临时议程（UNEP/OzL.Pro.ExMOP.6/1）以第 XXXVII/21 号决定的附件为基础，仅包含一个实质性议程项目，即履行委员会的成员构成；该议程已在会议门户网站上提供，¹ 与会议相关的所有其他文件也将在此网站上提供。

2. 本说明概述了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临时议程上的问题。第一节为导言，第二节简要概述了临时议程上每个项目的背景。

3.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四十八次会议将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至 17 日举行。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将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举行，履行委员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将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和 19 日举行。

二、 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临时议程项目概述

A. 会议开幕（临时议程项目 1）

- 会议将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曼谷联合国会议中心开幕。
- 会议将由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主席 Paul Krajnik 主持。

¹ <https://ozone.unep.org/meetings/sixth-extraordinary-meeting-parties>。

B. 组织事项（临时议程项目 2）

1. 通过议程（议程项目 2 (a)）

6.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 13 条，特别会议的临时议程仅包括召开特别会议的请求中提请审议的项目，并在发出特别会议邀请的同时分发给各缔约方。因此，2026 年 3 月 16 日向各缔约方发送的邀请函中附有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临时议程的预发版本。临时议程将提交给各缔约方通过。

2. 工作安排（议程项目 2 (b)）

7. 预计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主席将概述讨论议程项目的工作计划。

3. 与会代表的全权证书（议程项目 2 (c)）

8.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 18 条，代表的全权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发，如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则由该组织主管机构签发。根据议事规则第 19 条，会议主席团成员将审查全权证书，并就此向缔约方提交报告。根据第 20 条，在会议就全权证书做出决定以前，代表将有权临时参加会议。

9. 鉴于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定于单日（2026 年 7 月 14 日）举行，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主席团预计将于当天上午特别会议开幕前举行会议。因此，请代表们尽可能至迟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一天）在会议地点提交全权证书原件，以便主席团能够根据本议程项目，在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开幕前审查全权证书并报告审查结论。此外，鼓励缔约方提前通过电子邮件向秘书处提交全权证书扫描件（pablo.moscosodelacuba@un.org，抄送 jacqueline.nyanjui@un.org）。

C. 2026 年履行委员会的成员构成（临时议程项目 3）

10. 缔约方常会每年审议履行委员会下一年的成员构成。经缔约方第四次会议通过和缔约方第十次会议修正的不遵守情事程序规定，委员会由 10 个缔约方组成，每个缔约方各推选一人作为代表。这些缔约方在公平地域分配的基础上选举产生，任期两年；即以下区域组各选出两名成员：非洲国家、亚太国家、东欧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西欧和其他国家。委员会成员可以连任两届，每届任期两年。若某缔约方已作为委员会成员连任第二个两年任期完毕，则只能在离开委员会一年后才有资格再次当选。

11. 在第 XXXV/22 号决定中，缔约方第三十五次会议选举智利、捷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和美利坚合众国为委员会成员，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两年。按照惯例，缔约方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第 XXXVI/18 号决定确认这五个缔约方在 2025 年再担任委员会成员一年。因此，委员会这五个成员的任期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届满。捷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肯尼亚已于 2025 年结束其第一个两年任期的第二年，可以替换或重新当选。智利和美利坚合众国已于 2025 年结束其第二个两年任期，必须替换。

12. 在第 XXXVI/18 号决定中，缔约方第三十六次会议选举贝宁、多米尼加共和国、黑山、荷兰王国和沙特阿拉伯担任委员会成员，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两年。因此，委员会这五个成员的任期将持续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13. 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履行委员会 2026 年成员构成问题。² 秘书处通知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其已收到非洲国家组（肯尼亚）、亚太国家组（黎巴嫩）、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厄瓜多尔）以及西欧和其他国家组（挪威）的提名。³ 没有收到东欧国家组的提名。

14. 在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预备会议全体会议上，捷克提出候选履行委员会留给东欧国家的剩余席位。这一候选资格得到了数个缔约方的支持。其他缔约方以各种理由反对提名，包括自我提名不符合惯例，以及提名必须在区域组内部商定。预备会议共同主席在回答提问时确认，自行提名并不违反《蒙特利尔议定书》的议事规则。一些缔约方指出，哈萨克斯坦在该次会议上提名自己填补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的一个席位时，已经遵循了自我提名程序。⁴

15. 秘书处代表在回答缔约方提问时表示，委员会两年任期现已过半的五名成员（贝宁、多米尼加共和国、黑山、荷兰王国和沙特阿拉伯）于 2024 年当选，任期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因此即使没有确认其任期第二年的决定，其仍将继续担任委员会成员。秘书处代表补充说，如果没有就委员会新成员作出决定，并且如有必要召开履行委员会会议，则可由五名现有成员召开会议。⁵

16. 在第 XXXVII/21 号决定中，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授权秘书处组织一次缔约方特别会议，会议的拟议议程载于该决定附件，但其中不包含先前建议的关于履行委员会成员构成的决定草案。取而代之的是，秘书处将在特别会议之前编写并分发一份标准决定草案。⁶

17. 关于履行委员会成员构成的占位决定草案载于本说明的附件，其中包含根据标准做法纳入此类决定的三个段落。

18. 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高级别会议在题为“其他事项”的议程项目下讨论了东欧国家组成员问题。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商定有关缔约方将在闭会期间继续讨论，秘书处将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四十八次会议之前提供背景信息摘要。⁷ 会议报告（UNEP/OzL.Pro/37/9）第 296 至第 308 段概述了该事项的讨论情况。概述东欧国家组成员情况的说明，已作为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的资料文件提供（UNEP/OzL.Pro.WG.1/48/INF/4–UNEP/OzL.Pro.ExMOP.6/INF/1）。

D. 通过会议报告（临时议程项目 4）

19. 在本议程项目下，缔约方预计将通过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的报告。

² UNEP/OzL.Pro.37/9，第 19 至第 36 段。

³ 秘书处收到区域组的提名后，提名即发布于缔约方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门户网站（<https://ozone.unep.org/meetings/thirty-seventh-meeting-parties>）。

⁴ UNEP/OzL.Pro/37/9，第 38 段。

⁵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 26 条第 5 款，会议指定参加委员会或工作组的大多数缔约方构成法定人数。委员会在选举任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成员之前可能需要开展的任何工作，将由缔约方第三十六次会议选出的五名成员开展。法定人数为三名成员。

⁶ UNEP/OzL.Pro/37/9，第 19 至第 36 段。

⁷ UNEP/OzL.Pro/37/9，第 296 至第 308 段。

E. 会议闭幕（临时议程项目 5）

20. 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预计将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6 时前闭幕。

附件

决定草案 Ex.VI/1/[A]：履行委员会的成员构成

缔约方第六次特别会议决定：

1. 赞赏地注意到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不遵守情事程序下设履行委员会 2025 年开展的工作；

2. 确认贝宁、多米尼加共和国、黑山、荷兰王国和沙特阿拉伯担任委员会成员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并推选-----、-----、-----、-----和-----担任委员会成员，任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注意到已推选-----（-----）为委员会主席，-----（-----）为委员会副主席兼报告员，任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